

CCCL 嘉賓講座：TPF 監管：從“輕觸式”監管模式的轉變？

2024 年 4 月 3 日，香港城市大學（CityUHK）中國法與比較法研究中心（CCCL）舉辦了一場嘉賓講座，邀請了山東大學副教授張蓓蓓擔任主講嘉賓。本次講座聚焦於 TPF 監管格局的演變，這一實踐隨著爭議解決日趨複雜和成本增加而變得愈發重要。

香港城市大學法學院助理教授方萌主持了本次講座，法學院副院長兼 CCCL 副主任丁春豔教授擔任評議員，為討論提供了寶貴的見解。

張蓓蓓教授是國際商事爭議解決領域的傑出學者。她擁有荷蘭格羅寧根大學國際私法博士學位，並獲得了中國政法大學和瑞典斯德哥爾摩大學的國際私法碩士學位。她出版了專著《爭議解決中的協力廠商資助：英格蘭、香港、新加坡、荷蘭與中國內地的比較研究》（Springer, 2021），其研究成果廣泛發表在《世界貿易雜誌》和《國際仲裁雜誌》等頂級學術期刊上。

張教授深入探討了全球範圍內對 TPF 監管的不同路徑，並突出了兩種主要觀點：

1. 嚴格監管：以英國最高法院的 PACCAR 案為例，該判決將 TPF 等同於損害賠償協議（DBAs），使其受到《1990 年法院與法律服務法案》的更嚴格規則約束。
2. 輕觸式監管：這種更靈活的方法將 TPF 視為一種獨特的爭議融資形式，強調透明度和最小程度的監管干預。

張教授討論了 PACCAR 判決對 TPF 協議可執行性的重要影響，迫使相關協議必須重新談判以符合 DBA 規定。同時，中國等國家也在強化監管，例如近期上海法院裁定部分訴訟中的 TPF 協定無效，這清楚地反映了這一趨勢。

這一監管收緊引發了幾個關鍵問題：

- 司法與仲裁的分歧：隨著越來越多的 TPF 相關爭議依賴仲裁解決，司法機構和仲裁機構之間對 TPF 協議有效性的解釋可能存在不一致。
- 監管套利：全球監管框架的不一致為快速擴張的 TPF 市場帶來了潛在的利用空間。

儘管存在這些挑戰，張教授強調，TPF 在增強司法可及性方面發揮著重要作用，特別是對於缺乏財務資源的當事人而言。同時，TPF 也是一種有效的風險分配機制，資助方承擔了爭議的經濟風險。

張教授宣導嚴格監管與軟法機制相結合的平衡監管框架，並強調以下重點：

- 透明度：資助方應披露財務利益和協議條款，以減少利益衝突。
- 司法監督：法院應保留審查資助協議的權力，並對不合理條款進行調整。

講座期間，與會者積極參與討論，提出了許多與 TPF 監管相關的深刻問題，涵蓋司法與仲裁分歧、國際監管協作等熱點話題。丁春豔教授也就這些問題表達了她的觀點，

例如如何在當前法律框架下平衡 TPF 的風險與益處，並進一步深化了討論內容，為聽眾提供了更為全面的思考視角。

本次講座強調了在 TPF 行業中實現監管清晰性和一致性的重要性。張教授的見解為與會者全面瞭解 TPF 監管的全球演變及其對爭議解決的影響提供了寶貴的啟發。



Prof. Fang Meng and Prof. Ding Chunyan



Prof. Zhang Beibei

